

国际 ▶ B07 版 竞技 ▶ B09 版 文娱 ▶ B10 版

网事·博客 ▶ B12 版 乐活·晚情 ▶ B16 版

B 叠**B01** 聚焦

□新华社记者 刘敏 侯大伟 任峰

在“史上最严厉”的调控政策之下，房价“过快上涨”势头已得到初步遏制。然而，目前的房价距“合理回归”还有多远？房产税全面推开有无“时间表”？如何扎紧楼市调控“篱笆”？围绕这些百姓普遍关注的焦点问题，出席两会的代表委员各抒己见。

房价“回归”何处？ ——代表委员聚焦2012楼市“五大悬念”

悬念一

房价“合理回归”的空间有多大？

焦点 今年国家“微调”房地产调控目标，提出实现“房价合理回归”。那么，回归多少算“合理”？回归的空间有多大？

【观点一】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所长梁季阳委员：按照现在的房价标准，北京、上海、杭州等一线城市，再降30%、50%甚至更多也不为过，这里的泡沫实在太大，刚性需求严重抑制、引进人才都成问题。但是，土地财政依赖、地价上涨趋势尚未扭转，房价回归空间能有多少？我看不能过早乐观。

【观点二】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常务副理事长郑新立委员：楼市调控不等于打压房价，更不等同于房价绝对下跌。我国除了几个房价过高的城市，大多数还是合理的。我不主张房价迅速大幅下降，牵扯的行业太多，整个行业急速回落国民经济会受不了，稳下来就可以了。

【点评】国际公认的合理房价与收入比约为6:1，我国一些城市已远远高于这一标准，京沪深房价收入比甚至超过15:1。不论房价回归或是回落多少，实现百姓“住有所居”、促进经济健康发展，才是楼市调控的最终标准。

悬念二

房产税全面推开路有多长？

焦点 沪渝试点房产新政已满一年，成效初步显现。作为中央在房地产领域“长效机制建设”的一部分，房产税是否已具备全面推广的条件？

【观点一】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所长贾康委员：很快推开还做不到，政策本身还有不成熟的地方，试点地区还未进行经验总结。但不成熟不等于不能推广，需要先总结经验和不足、完善信息透明公开制度，然后再谈怎么进一步推开。

【观点二】全国人大代表夏绩恩：房产税作为经济调控手段的一种，具有相当的先进性。应尽快扩大房产税的试点，但必须厘清对谁征、征多少、怎么征，要考虑适度减少普通住房者的税负，加大炒房者、投资者的税负水平，不搞一刀切。

【观点三】四川省遂宁市市长胡昌升代表：东部楼市过热的城市已满足扩大试点条件，但在西部二、三线城市推开还为时过早。房产税不是行政命令，经济手段才更体现灵活性。

【点评】房产税改革能促使楼市调控政策走向法制化、市场化轨道，有利于更大范围内抑制投机炒房，也能缓解地方政府过度依赖“土地财政”的突出矛盾，但何时推广要取决于时机是否成熟。

悬念三

楼市调控如何避免误伤刚性需求？

焦点 “新国八条”出台之后，银行普遍提高房贷“门槛”，一些地方还设置户籍购房门槛，有人据此质疑调控伤及首套房或改善房购买者的利益。如何避免楼市调控误伤刚性需求？

【观点一】梁季阳委员：国家的政策中明确要求保护首套房购买者利益，但是一些银行部门“明涨暗调”加大购房成本，其中有多少是“以调控为初衷”，又有多少是“趁火打劫”？因此，我建议对首套房仍执行优惠政策，降低首付额度，并执行贷款优惠利率。银行资金“有保有压”没错，但必须担负社会责任。

【观点二】胡昌升代表：要逐渐实现从行政强制手段向市场经济手段的过渡。楼市调控倒逼地产商放缓开发步伐、信贷紧缩推高开发成本，两方面都影响到正常的市场需求。调控政策不能着力于“控”，而在于“调”与“疏”。

【点评】刚性需求不同于投机需求，现在不释放不等于将来不释放。如何进一步探索“打压投机、扶持刚需”的差别化政策措施，避免刚性需求聚集而成为推动下一轮涨价的因素，对今后的楼市调控提出更高要求。

悬念四

限购令“松绑”有无时间表？

焦点 限购令作为楼市调控的“权宜之计”实行已满一年，虽然“一剑封喉”，但行政手段的弊端决定了它并非长久之计。限购令何时会退出？

【观点一】山东财经大学教授郭松海委员：限购令没有很快退出的可能性。退出需同时具备两个前提条件：政策“弹药”完善齐备与房价合理回归，但现在两个条件都尚未满足，况且全国个人房产信息联网也并非朝夕之间，还是先把这些工作做好吧。

【观点二】河南弘昌集团董事长陈世强委员：考虑到限购令的确对刚性需求和市场经济产生一定负面影响，可考虑在一到两年之后酌情退出。如果调控成果明显，当房价增幅降低到一定程度时，限购令自然会放开。

【观点三】中央财经大学贺强委员：还是要看房价什么时候回归到合理水平。限购跟北京限车一个道理，如果不限制，会堵得开不了车。当然，限购不能长期实施，长期来看，人口红利没了，年轻人越来越少，闲置住房越来越多，再加以限制就完全没有必要了。

【点评】与“限购令”相比，房地产改革的制度性建设才是长远之计。传统的调控方法可能导致“屡调屡涨”，解决供求矛盾才是根本之道，比如保障房建设，当务之急是如何较快增加保有量，如何做到真保障。

悬念五

部分地市“微调”会否挑战调控效力？

焦点 限价令松动、限购态度“暧昧”、提高公积金贷款额度……近日频频出现的地方楼市“微调”引发争议。如何避免“小动作”冲击调控效果？

【观点一】郭松海委员：“小伎俩”频出凸显地方的“焦虑”和“没底”。楼市交易不景气、交易量下滑，地方面临较大财政压力，所以有一些试探性调整。这种调整会影响市场对楼市调控的心理预期，但影响力很微弱，全国楼市调控松动的基础并不存在。

【观点二】陈世强委员：“小动作”虽是个例，但说明楼市调控进入了关键期，调控如果含糊或松动，有可能引起跟风。但这也给我们一个警示，商品房限制太严会是一潭死水，楼市调控需更明确“有保有压”，保障房的接续必须跟上。

【点评】2012年楼市调控面临新考验，利益各方“博弈”加剧，一方面要扎紧楼市调控的政策“篱笆”，另一方面要让政策更具前瞻性、灵活性、多样性，让“擦边球”无处遁形。